選民准許稅率選舉通知

致CYPRESS-FAIRBANKS 綜合獨立學區居民、合資格選民:

茲通知，將依據下述命令，於2026年11月3日在CYPRESS-FAIRBANKS獨立學區舉行選舉：

CYPRESS-FAIRBANKS獨立學區理事會關於在本區內舉行選民准許稅率選舉、就選舉的舉行及發出通知作出規定，並包含其他相關規定的命令

鑑於，Cypress-Fairbanks獨立學區（下稱「本區」）理事會（下稱「理事會」）於2026年8月10日採納本區2026納稅年度的從價稅率（下稱「所採納稅率」），即每100美元應稅估定價值1.1569美元；以及

鑑於，所採納稅率超過依照Texas州稅法（下稱「稅法」）第26.08(n)節計算的本區選民准許稅率；以及

鑑於，由於所採納稅率超過本區的選民准許稅率，稅法第26.08(a)及(b)節規定，本區的登記選民必須在選舉中決定是否批准所採納稅率；以及

鑑於，理事會認定應舉行選舉，以決定是否授權理事會採納所採納稅率（下稱「選舉」）；以及

鑑於，依照Texas州教育法（下稱「教育法」）第11.184節，理事會最遲於本次選舉日前四個月選定Weaver and Tidwell, L.L.P.為獨立審計師，對本區進行效率審計；該效率審計已於或將於本次選舉日前完成；效率審計結果已經或將不遲於本次選舉日前第三十（30）日張貼於本區網站；理事會已於或將於本次選舉日前在公開會議上討論該效率審計；以上均依照教育法第11.184節的要求辦理；以及

鑑於，理事會認定、確定並聲明，審議本命令的會議向公眾開放，且已按照Texas州政府法第551章的要求，發布關於上述會議時間、地點和目的的公告；以及

鑑於，理事會認定並確定，與Texas州Harris縣（下稱「該縣」）內於選舉日舉行選舉的任何其他政府實體聯合舉行本次選舉，並就本次選舉與該縣簽訂選舉服務合約，符合本區最佳利益；

故此，CYPRESS-FAIRBANKS獨立學區理事會現命令如下：

1. 裁定。

本命令前言所含聲明真實無誤，特此將其採納為「事實認定」及本命令可執行規定的一部分。

2. 下令舉行的選舉；日期；提案。

應於2026年11月3日（週二）（下稱「選舉日」）在本區內舉行批准所採納稅率的選舉（下稱「選舉」），該日期為依據Texas州選舉法（修訂版）（下稱「選舉法」）第41.001(a)節所確定的統一選舉日，且距本命令採納之日超過七十八（78）日。在本次選舉中，須依法向本區合資格選民提交以下提案（下稱「提案」）：

CYPRESS-FAIRBANKS獨立學區 - 提案A

這是一項增稅。

批准Cypress-Fairbanks獨立學區本年度1.1569美元的從價稅率，該稅率將使該學區本年度的維護與營運稅收較上一年度增加23%，即增加102,350,532美元。

3. 正式選票。

選舉投票及其提前投票應採用依法批准的投票系統和選票進行。選舉所需設備和正式選票的準備工作應符合選舉法及稅法第26.08節的要求，使選民能夠對上述提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上述提案應大致按以下形式列於選票上：

CYPRESS-FAIRBANKS獨立學區 - 提案A ☐ 贊成 ☐ 反對	**「這是一項增稅。** 批准Cypress-Fairbanks獨立學區本年度1.1569美元的從價稅率，該稅率將使該學區本年度的維護與營運稅收較上一年度增加23%，即增加102,350,532美元。」

4. 多語言選舉材料。

與本次選舉相關的所有通知、說明及選票，均應依照1965年聯邦投票權法案（修訂版）（下稱「投票權法案」）及選舉法的規定，以英文、西班牙文、中文和越南文提供給選民，尤其應符合選舉法第272章有關多語言要求的規定。

5. 有資格投票人士。

本區所有合資格居民選民均享有在本次選舉中投票的權利。

6. 選舉投票區、投票地點和選舉日投票時間。

本次選舉之選舉投票區由坐落在一個或多個縣選舉投票區的本區邊界內屬地組成，這些選舉投票區全部或部份位於本區範圍內。本區投票區的編號應與該縣為其投票區指定的編號一致。特此指定Harris縣行政書記官確定的地點為本次選舉的投票所。上述地點已列明於隨附的附件A中，該附件以援引方式納入本命令，並就所有目的而言構成本命令的一部分；但如Harris縣行政書記官（下稱「縣行政書記官」）作出指示，上述地點可予以更改，無需本區採取進一步行動。特此授權並指示該縣或其縣行政書記官為確保選舉正常進行而對投票地點作出必要更改，無需本區採取進一步行動；特此授權理事會主席或其指定人士更新附件A，以反映該縣或縣行政書記官指定的地點，並特此批准上述地點。各投票所在選舉日的開放時間為上午7:00至晚上7:00。

7. 提前投票地點、日期和時間。

特此任命Harris縣行政書記官Teneshia Hudspeth擔任本次選舉的提前投票書記官（下稱「提前投票書記官」），並任命其為本轄區已投選票保管人的代理人。

a. 所有投票區的親自出席提前投票應在隨附並納入本命令的附件B所列地點、時間和日期舉行，或在該縣或縣行政書記官日後可能指定的其他地點、時間和日期舉行，無需本區採取進一步行動。特此授權理事會主席、學區總監或其各自的指定人士更新附件B，以反映該縣或縣行政書記官指定的地點，並特此批准上述地點。

b. 特此將本次選舉的主要提前投票所指定為隨附於本命令的附件B中列明的地點。

c. 提前投票書記官的地址為15600 Morales Road, Houston, TX 77032。提前投票書記官的聯絡方式如下：(i) 電話：(713) 755-6965，(ii) 電子郵件：BBM@vote.hctx.net，以及 (iii) 網站：www.harrisvotes.com。

d. 提前郵遞投票申請應按以下方式提交給提前投票書記官：以普通郵件寄至Attn: Harris County Clerk’s Office Elections Department, P.O. Box 1148, Houston, TX 77251-1148；或經由公共承運人或合約承運人寄至15600 Morales Road, Houston, TX 77032。

e. 特此授權縣行政書記官根據選舉法的要求，任命提前投票選票委員會成員以及每個投票地點的主持選舉法官和候補選舉法官。應授權每位主持選舉法官批准任用所需的選舉書記官，以協助進行本次選舉。

f. 如縣行政書記官作出指示，投票時間可予以更改，無需本區採取進一步行動。特此授權並指示縣行政書記官為確保選舉正常進行而對投票時間作出必要更改。

8. 聯合選舉。

本區認定，與該縣內於選舉日舉行選舉的其他政府實體聯合舉行本次選舉，並與該縣簽訂選舉服務合約（下稱「選舉協議」），符合本區最佳利益。如果本命令與選舉協議之間存在任何衝突，則以選舉協議的條款和規定為準，並授權理事會主席、學區總監及其各自的指定人士對本命令（包括其附件）作出認為必要或適宜的更正、更改、修訂和修改，以符合選舉協議並遵守適用的州和聯邦法律。

9. 委任選舉官員。

選舉法官、候補選舉法官、書記官、提前投票選票委員會成員、中央計票站官員以及進行本次選舉所需的其他人員應予任命；選舉法官和候補選舉法官可予更換；中央計票站應予設立並配備工作人員。上述各項均應按照選舉協議的規定辦理，並特此予以批准。此外，理事會特此授權理事會主席或其指定人士任命任何未在本命令中指定或未依據選舉協議任命、但為依照選舉法舉行本次選舉所需且適宜的其他官員。

10. 效率審計合規情況。

依照Texas州教育法第11.184節，理事會認定並確認，本區最遲於本次選舉日前四個月選定了一名獨立審計師進行效率審計；該效率審計已於或將於本次選舉日前完成，並已由或將由理事會在本次選舉日前舉行的公開會議上討論；效率審計結果已經或將依照適用法律，不遲於本次選舉日前

第三十（30）日張貼於本區網站。特此授權並指示學區總監或其指定人士，確保效率審計報告持續張貼於本區網站直至選舉日，並採取其他必要行動，以留存本區遵守Texas州教育法第11.184節規定的相關記錄。

11. 選舉通知。

選舉通知應依照Texas州選舉法第4章及其他法律按以下方式發出：(i) 本區應以英文、西班牙文、中文和越南文至少刊登一次選舉通知，刊登時間不得早於選舉日前第三十（30）日，也不得晚於選舉日前第十（10）日，並應刊登於本區出版的報紙；如本區沒有出版報紙，則刊登於在本區範圍內普遍發行的報紙，以符合Texas州選舉法第4.003(a)(1)及(c)節的要求；(ii) 本區應不遲於選舉日前第六十（60）日，向該縣的縣行政書記官及選民登記官送達選舉通知，其中包括每個投票所的地點，以符合Texas州選舉法第4.008節的要求；特此授權並指示該縣不遲於選舉日前第二十一（21）日將該通知張貼於該縣網站，以符合Texas州選舉法第4.003(b)節的要求；以及(iii) 本區應不遲於選舉日前第二十一（21）日，將選舉通知張貼於本區網站，其中包括選舉日期、每個投票所的地點及提案，以符合Texas州選舉法第4.009(b)節的要求。本區還可依照Texas州選舉法第4.003(a)(2)節，將本命令副本張貼於用於張貼理事會會議通知的公告欄上，作為額外（但非必要）的通知方式。本區網站地址為www.cfisd.net。

12. 執行選舉。

上述選舉應依照選舉法舉行，但以Texas州稅法、Texas州教育法、Texas州政府法及投票權法案作出的修改為準，尤其應遵守選舉法第272章有關多語言要求的規定。如果本次選舉所投選票中過半數贊成上述提案，則所採納稅率應獲批准，並成為本區本年度的稅率。如果該提案未按照Texas州稅法第26.08(c)節的規定獲得批准，則理事會不得為本區採納超過本區選民准許稅率的本年度稅率，且本區應按照Texas州稅法第26.08(d)及(d-1)節的要求採取進一步行動，包括在適用情況下編製並郵寄更正後的稅單。

13. 必要行動；更正。

特此授權並指示理事會主席、學區總監或其各自指定人士（代表理事會行事），在與本區總法律顧問協商後，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遵守選舉法、稅法、教育法及投票權法案的規定，實施並舉行本次選舉，無論本命令是否明確授權該等行動，包括在必要或適宜的範圍內，或因本命令日期後出現的情況而有必要時，對投票所或程序作出變更或增補。進一步授權並指示學區總監及總法律顧問批准對本命令或本命令授權的任何文書、文件或通知作出的任何技術性修改或更正，以便：(i) 更正任何含糊之處、錯誤或遺漏；或 (ii) 遵守選舉法、稅法、教育法、投票權法案或選舉協議的要求，或因應法律變更及對法律的行政解釋。

14. 可分割性。

若因任何原因導致本命令中的任何規定、小節、子節、句子、條款或段落或其針對任何人或任何情況的應用不符合憲法、無效或不可執行，則本命令的其餘部分或其針對其他人或其他情況下的應用不受此影響；在採納本命令時，理事會的意圖是，本命令中的任何部分如果存在不合憲法、

無效或不可執行的情況，均不會導致本命令中的其它部分或其中包含的任何規定不可執行或失效，就該目的而言，在此宣告本命令中的所有規定均是可分割的。

15. 生效日期。

本命令經批准後立即生效。

本命令於2026年8月10日通過並批准。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A

選舉日時間表和地點**

2026年11月3日（週二）— 上午7:00至晚上7:00

投票地點	地址	房間	城市	郵遞區號
[待由該縣提供 — 確認Harris/CFISD特定地點]	[待由該縣提供 — 確認Harris/CFISD特定地點]	[待由該縣提供 — 確認Harris/CFISD特定地點]	[待由該縣提供 — 確認Harris/CFISD特定地點]	[待由該縣提供 — 確認Harris/CFISD特定地點]

** 可能會有所變更。如需核實，請前往該縣選舉信息網站：www.harrisvotes.com。*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B

提前投票時間表和地點**

郵遞選票申請

Teneshia Hudspeth，提前投票書記官

經由普通郵件：Attn: Harris County Clerk’s Office Elections Department, P.O. Box 1148, Houston, TX 77251-1148

經由公共承運人或合約承運人：15600 Morales Road, Houston, TX 77032

(713) 755-6965 — BBM@vote.hctx.net — www.harrisvotes.com

提前投票時間表

週日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週六
	10月19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10月20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10月21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10月22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10月23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10月24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10月25日中午12:00至晚上7:00	10月26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10月27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10月28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10月29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10月30日上午7:00至晚上7:00	

主要提前投票地點

Harris County Attorney Conference Center

1019 Congress Avenue, Houston, TX 77002

County Conference Center III / 109會議室

提前投票地點

投票地點	地址	房間	城市	郵遞區號
[待由該縣提供 — 確認Harris/CFISD特定地點]	[待由該縣提供 — 確認Harris/CFISD特定地點]	[待由該縣提供 — 確認Harris/CFISD特定地點]	[待由該縣提供 — 確認Harris/CFISD特定地點]	[待由該縣提供 — 確認Harris/CFISD特定地點]

** 可能會有所變更。如需核實，請前往該縣選舉信息網站：www.harrisvotes.com。*